

##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本公司)于2015年9月21日接到第二大股东厦门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厦门当代)《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回购交易的通知》,具体内容如下:

1、2015年9月16日,厦门当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93.63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51%)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为期268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9月16日,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6月10日。

2、2015年9月18日,厦门当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63%)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质押期限自本次办理质押登记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。

上述股票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冻结手续。

截止本公告日,厦门当代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6240万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39308万股的15.875%,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为6238.63万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39308万股的15.871%。
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年9月21日